

《犯罪学》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犯罪学》

13位ISBN编号：9787208096325

10位ISBN编号：7208096325

出版时间：2011-4

出版社：上海人民

作者：斯蒂芬·E.巴坎

页数：766

译者：秦晨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犯罪学》

内容概要

《犯罪学:社会学的理解(第4版)》的宗旨是从社会学的角度理解犯罪。它指出,“从严”因其忽视犯罪的社会根源而成为短视之举。要想减少犯罪,我们必须考察这些结构性的条件,研究诸如种族和族群、性别以及社会阶层等因素对犯罪行为的影响。对于修习犯罪学课程的社会学专业的学生而言,他们将从《犯罪学:社会学的理解(第4版)》的社会学视角中受益匪浅。同时,这种视角对于学习刑事司法课程或者犯罪学专业的学生也格外重要。忽略结构背景则无法真正理解犯罪,如果我们承认这一点,那么,上述专业的学生若没有这样的视角,则他们对犯罪原因何在及如何有效减少犯罪必将只能是一知半解。

《犯罪学:社会学的理解(第4版)》为第四版,也是弗吉尼亚理工大学枪击案发生之后的最新版本。那场发生于2007年4月的惨案令33人丧身,包括枪击者本人。它带给美国人的震惊程度之强并不足为怪。与此同时,日常犯罪也一直是美国人面临的一大难题,这一点犯罪高发社区的居民体会尤深。此外,白领犯罪继续造成年均百亿美元计的经济损失和数以千计的无辜丧命,而这类犯罪受到的关注远远低于屠杀、恐怖活动和日常的暴力及财产犯罪。

《犯罪学》

作者简介

斯蒂芬·E.巴坎（Steven E.Barkan），美国缅因大学社会学教授，1979年起任教至今。他的教学与研究兴趣包括犯罪学、法律社会学社会运动。他是社会问题研究会（Society for the Study of Social Problems）主席团的成员，担任该研究会法律与社会研究分会的主席，他撰写了很多论文，涉及对死刑的态度、对于警方野蛮行为的观点、政治审判以及女性主义运动等话题。这些论文已经发表于《美国社会学评论》、《犯罪与司法》、《犯罪与不良行为研究》、《司法季刊》、《社会力量》、《社会问题》、《社会学论坛》、《社会调查》等刊物。

书籍目录

- 第1编 理解犯罪与受害
- 第1章 犯罪学与社会学视角
- 第2章 民意、新闻媒体和犯罪问题
- 第3章 犯罪行为的测量与分布
- 第4章 受害者与受害
- 第2编 解释犯罪
- 第5章 解释犯罪：对个体的强调
- 第6章 解释犯罪：对社会结构的强调
- 第1编 理解犯罪与受害
- 第1章 犯罪学与社会学视角
- 第2章 民意、新闻媒体和犯罪问题
- 第3章 犯罪行为的测量与分布
- 第4章 受害者与受害
- 第2编 解释犯罪
- 第5章 解释犯罪：对个体的强调
- 第6章 社会学的理论：对社会结构的强调
- 第7章 社会学的理论：对社会过程的强调
- 第8章 社会学的理论：批判的视角
- 第3编 犯罪行为
- 第9章 暴力犯罪：杀人、伤害与抢劫
- 第10章 针对女性和儿童的暴力
- 第11章 财产犯罪：贫困群体的经济犯罪
- 第12章 白领犯罪与组织犯罪
- 第13章 政治犯罪
- 第14章 合意犯罪
- 第4编 控制与预防犯罪
- 第15章 警务：民主社会犯罪控制的两难困境
- 第16章 起诉与刑罚
- 第17章 总结：如何减少犯罪

《犯罪学》

精彩短评

- 1、密密麻麻记了7、8页的笔记，花了我半年的时间才看完，从社会结构理论到社会过程理论再到生命历程理论，翔实的数据着实让人叹服，得出这些数据很不容易，赞美前赴后继的坚信实证主义的社会学家，不得不说，社会学很迷人。
- 2、对于当前的一些基本理论都做了介绍，很详细，是和整体的了解
- 3、读的一般般，懂得几个社会学名词
- 4、这么好的书竟然少于10人评价！了解到各种犯罪背后的原因，还是感觉很震惊啊...
- 5、没仔细看
- 6、科普教材，体积庞大但分析稍浅。部分章节学生的翻译质量实在一般。
- 7、极富批判性
- 8、都是数据。。
- 9、我读这书就像在读小说
- 10、作为一种视角。
- 11、挺深入浅出的，对于非学术地理解结构性犯罪很有帮助XD

章节试读

1、《犯罪学》的笔记-第2章 民意、新闻媒体和犯罪问题

1、迷思是“关于某人、某现象或制度的一个或一些往往是未经证实的，甚至是错误的观念”。故此，关于犯罪的错误观念就叫做“犯罪迷思”（crime myths）。我们刚刚看到，媒体通过对犯罪的过度渲染而制造了两个迷思：其一，犯罪无处不在；其二，犯罪极为暴力。媒体在犯罪报道的其他方面还制造了更多的迷思。

2、在新闻媒体的犯罪报道中，还存在着一些其他的问题，它们也会造成对公众的误导，这些问题包括：1) 选择同意记者观点的对象进行访问；2) 当说到犯罪时，使用隐含价值判断的语言（比如，“折磨受害者”而不是更为中性的说法）；3) 提供误导性的数据（比如，仅仅报告犯罪数量的增长却不提及人口增长）；4) 忽略各种白领犯罪以及5) 在报道某宗犯罪时，忽略其发生的社会和历史背景，有位学者对此评论道：“绝大多数罪案的发生都有其广阔的背景.....但从当前的犯罪报道中，我们看不到犯罪背后的社会情境。呈现在我们眼前的是一个原子化、毫无共性的事件。”

3、媒体宣扬的犯罪迷思包括：1) 犯罪无处不在；2) 犯罪是极为暴力的；3) 有色人种更多地参与犯罪，而他们成为犯罪受害者的可能性较小；4) 青少年卷入暴力犯罪的程度较深；5) 犯罪受害者是品德高尚的。

2、《犯罪学》的笔记-第501页

###关于合意犯罪的争论

#定义：合意犯罪，或无受害人犯罪，其所有参与者都是自愿的。

#争论：有人认为在民主社会人们应当有参与的自由；有人认为这些行为不仅仅是伤害到自己，因此不仅是道德问题这么简单。

#针对合意犯罪的法律条款，实质上反映了立法者和权势集团的道德信条。

#随着时间推移，某些评判标准会发生巨大变化。

#合意犯罪立法往往弊大于利。

###毒品使用

#历史：吸毒行为贯穿于人类的历史中。

#现状：大多数人接触过精神促动药物，90%的美国人惯于饮用咖啡因产品，超过四分之一的高中生和大学生是烟民，三分之二的成年人经常或偶尔饮酒，12-18岁人群中近一半有过至少一次使用毒品的经历。

#解读：经济剥削：结构性的社会不平等（都市贫民、同侪习惯、家庭质量）

性别：吸毒比例的性别差异非常细微。涉毒动机上，女性倾向于缓解抑郁和心理不适；比男性更容易遇到经济危机且被排斥在毒品产业之外。对待吸毒者的态度具有性别差异，对“快克妈妈”的指控掩盖这些女性的其他问题。

毒品与犯罪的关系

#毒品与犯罪有所关联，但不是引起犯罪的根本原因。禁毒反而往往恶化问题。

毒品合法化之争

#哲学层面：社会往往依照好恶而不是造成的最终危害来决定是否禁止。【我对此存在怀疑，文中举例禁止大麻却不禁止致死人数多得多的热量食品，事实是这可能是在一个在大麻被禁止的社会中得到的数据，而无法预估当大麻和高热量食品一样合法时造成的影响】【支持这一观点的是，根据研究，大麻的成瘾性和危害均低于烟草和酒精】

#烟草和酒的合法性不存在逻辑性，而是由于其历史、使用人数和其经济体。

#社会科学层面：

力主合法化的观点认为，禁毒如禁酒令一般增加它原本试图阻止的犯罪行为和其他问题。应该把禁

《犯罪学》

毒费用用于真正的暴力犯罪。禁毒产生了大量不必要囚犯。给致死率最高的烟草酒精合法地位使人们降低对法律的尊重。禁毒有利于组织犯罪。禁毒为司法系统腐败制造了机会。毒品合法化同样能带来税收。禁毒法规的推行往往伴随监听告密等令人厌恶的手段。

反对合法化的观点认为，现行的政策确实减少了吸毒人数。
反驳，没有理由确定合法化会导致更多吸食者。

减害和毒品法庭

#减害政策把吸毒视为公共健康问题而非犯罪。

#毒品法庭中吸毒者被判接受治疗或忠告而非入狱。

###性侵害：卖淫与色情产品

卖淫

#被称作世界上最古老的职业：古代美索不达米亚、古希腊、古罗马、中世纪欧洲、19世纪的美国。

#绝大部分卖淫者和涉及卖淫被捕者为女性。我们对卖淫者的苛责比主顾要严厉得多。卖淫从多方面象征了社会对女性的伤害。

#性交易的功能：收入来源；保护婚姻。

卖淫合法化之争

#支持：性交易是两厢情愿的；能减少打击卖淫法律导致的问题。

#反对：不道德；对妇女的固有伤害。

色情产品

#古已有之，盛行于古印度和古日本，古希腊和古罗马也常见。

#相关控制或禁止措施引发的比其可解释的问题多。

#色情产品的定义具有争议，试图禁止色情产品会引发审查制度的负面效应。

#宗教道德主义者认为色情产品触犯了道德，危害社会秩序；反色情女权主义者认为其体现了男性对女性的支配和暴力。一些女权主义者对violent pornography和erotica做了区分。

#暴力色情产品会短暂加剧男性对女性的攻击态度，但色情产品与强奸行为之间没有明确的因果关系。

###赌博

#赌博正在逐步合法化：美国人对各种合意犯罪和不道德犯罪的容忍程度逐渐加强，彩票和赌场成为各州县必要税收来源，美洲原住民开始在保护区内开办赌场作为收入来源。

#赌博被宗教团体认为具有道德危害性。赌博具有经济危害性。

###合意犯罪的减少

#结构性经济不平等是根本因素，减少合意犯罪的一条途径是合法化。

###结论

合法与非法的界限是模糊不真实的。

哲学迷思：国家应该多大程度上限制人们参与可能伤害自己或他人的行为。

社会科学迷思：针对合意犯罪的法令是否弊大于利。

《犯罪学》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